**2023年度中国科学院院士增选指南**

院士制度是党和国家为树立尊重知识、尊重人才导向，凝聚优秀人才服务国家设立的一项重要制度。中国科学院院士（以下简称院士）是国家设立的科学技术方面的最高学术称号。

为做好2023年度院士增选工作，按照深化院士制度改革精神和有关规定，制定《2023年度中国科学院院士增选指南》。

**一、增选领域学科方向和名额分配方案**

2023年中国科学院院士增选名额共79名。

（一）数学物理学部

1. 数学4名，其中基础数学不少于2名、应用数学不少于1名。

2. 物理Ⅰ（包括凝聚态物理、光学、声学和原子分子物理等）3名，其中声学1名，3个名额中实验工作者不少于2名。

3. 物理Ⅱ（包括高能物理、原子核物理等）、力学和天文学4名。

4. 量子信息1名。

5. 物理（实验）与光电信息1名（新兴和交叉学科领域）。

（二）化学部

1. 无机化学、分析化学、环境化学4名，其中核与辐射化学1名。

2. 有机化学、高分子3名。

3. 物理化学、化工3名。

4. 碳中和化学化工变革性技术1名。

5. 化学生物学和重大药物创制1名（新兴和交叉学科领域）。

（三）生命科学和医学学部

1. 基础生物学4名。

2. 医学4名。

3. 农学、生态与进化4名，其中生物分类学1名。

4. 新发突发传染病防控与生物安全1名。

5. 生物信息与智慧医学1名（新兴和交叉学科领域）。

（四）地学部

1. 地质Ⅰ（包括沉积学、古生物学、构造地质学、石油与天然气地质学、前寒武纪地质学等）2名。

2. 地质Ⅱ （包括地球化学、数学地质学、矿物学、矿床学与矿相学、岩石学、第四纪地质学、水文地质学、工程地质学等）2名。

3. 地理学（包括自然地理学、人文地理学、地理信息科学、遥感、土壤学、生态环境等）2名。

4. 大气海洋（包括大气科学与海洋科学）2名，其中海洋科学不少于1名。

5. 地球物理（包括固体地球物理、空间物理、大地测量等）2名。

6. 行星地质环境与探测1名。

7. 地球系统建模及人工智能1名（新兴和交叉学科领域）。

（五）信息技术科学部

1. 信息Ⅰ（包括计算机科学与技术、微电子科学与技术、控制科学与工程、仪器仪表与传感等）4名，其中计算机理论与人工智能1名。

2. 信息Ⅱ（包括电子科学与技术、光学工程、信息与通信工程等）3名。

3. 网络空间安全1名。

4. 信息科学与技术的数理基础1名（新兴和交叉学科领域）。

（六）技术科学部

1. 材料（包括材料物理、材料学与冶金学、材料化学与功能材料、材料加工与结构材料、核材料与特种材料等）4名，其中高端装备结构材料及加工技术1名。

2. 工程Ⅰ（包括机械工程、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、电气工程、航空宇航科学与技术、兵器科学与技术、核科学与技术等）4名。

3. 工程Ⅱ（包括力学、建筑学与城乡规划、土木与交通工程、水利工程、矿业、石油与天然气工程等）3名。

4. 船舶与海洋工程1名。

5. 医工融合1名（新兴和交叉学科领域）。

（七）特别推荐领域

名额6名，另行安排。

**二、候选人资格条件**

根据《中国科学院院士增选工作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，院士候选人应为满足以下基本条件的中国公民。

1. 遵守宪法和法律，热爱祖国、品行端正、学风正派。

2. 从事自然科学、技术科学和工程科学方面的研究工作，在科学技术领域取得了系统性和创造性的重要成就，并为中国科学技术事业或人类文明进步作出了突出贡献。